

证券代码：874553

证券简称：沛城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计划在 2025 年度内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1) 委托理财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即在授权期限内公司拟单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或任意时点公司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2)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理财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品种为安全性高、短期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

(四) 委托理财期限

委托理财期限在 2025 年度内有效。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立北、张淑钿、李志伟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尽管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为防范风险公司将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并且定期向管理层报备，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安全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的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